



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

家像避風港,又像監牢

張鈞然 社工員

# 個案基本資料

- (一) 個案來源：台南家防中心轉介一線社工
- (二) 轉介原因：
  - 案主長期無法穩定就業，若沒有錢就會找父母要錢，要錢不成會騷擾、謾罵案父母，或是破壞家中物品，讓案父母長期有精神壓力，已有聲請保護令，然法官認為證據不足而駁回。
  - 案母希望有社工介入能關懷及勸導案主穩定就業，並能協助情緒控管一事。
- (三) 開案日期：108.11.25
- (四) 開案原由：
  - 社工評估案主當時有保護令、開庭等法律議題，案主不清楚法律上如何保障自身權益，亦不瞭解保護令所規範條款之內涵，不抗拒社工介入服務，社工評估有介入空間，故評估開案。
- (五) 處遇目標：
  - 鼓勵案主發展內在能量，增強自我生活動機
  - 協助案主看見暴力脈絡

# 家庭成員互動狀況

- **案母**：62歲，在嘉義縣智障者家長協會擔任志工，曾與親戚共同在時新營經營內衣店工作，期待案主照自己的方式去工作或生活，平時會碎念或用嘲諷的話挑釁，但當案主向其討要生活費時還是會給予，曾每日留五百塊作為生活費，並提供三餐、案主自有一台轎車。
- **案兄**：39歲，在案家所經營廢棄輪胎工廠工作，當案母與案主衝突時，會看不下去並支持案母，對案主有言語或作勢要肢體攻擊等行為。
- **案繼父**：53歲，原案主小叔，曾擔任宮廟秘書，管教態度寬鬆，被動介入案主與案母間的衝突，常對案母說，給他錢就算了，對於案主的關係疏離，案主轉述案繼父曾說反正你也不是我兒子。
- **案弟**：19歲，職業軍人，長時間不在家中，假日會返家，據案主所述是家中唯一比較會站在其立場支持的成員，近兩個月也開始轉向關係冷漠，不再過問與支持。

# 社工問題評估

## 1.案主的暴力脈絡

- ◆ 自己確實有存款或收入時，即便會遭羞辱也要要錢。
- ◆ 對於案母或其他家庭成員的謾罵，不願聲請保護令，擔心破壞關係，導致被變本加厲對待，難以自我分化。

## 2.案母的權控

- ◆ 期待案主依照自身的期待，即便知道給錢無法幫助案主，還是採取給予，但是也用言語羞辱，無法與案主拿捏好界線。
- ◆ 面對案主與網絡態度的不一致，懇求網絡幫忙輔導案主，拒絕坦露脆弱的一面，教養的困難與來自家庭其他成員的壓力。

# 共案的優缺點

## ◆優點：

- ① 訊息交換快速
- ② 共同擬定處遇方向與計畫
- ③ 明確了解兩造的需求與立場，而非繼續強化二元對立的關係
- ④ 評估必要時共訪，協助澄清兩造問題

## ◆缺點：

- ① 需要更多的澄清助人的關係與能提供的服務
- ② 評估風險的角度不同，需有共識才有助家庭工作推行

# 反思



# 結語

衝突因承認脆弱減緩，復原從理解彼此開始

